

#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 105 年第 23 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 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處會議室

主席：懷處長敘

記錄：林雅心

出席人員：林文淵

許堯欽

郭國塏

姚佩芬

王秋萍

曾金涼

陳怡伶

康明珠

林清陽

陳俊男 王曜南代

胡酉莉

邱瑛嬪

呂艾蓉

劉惠琴

李琇琪

陳麗美

鄭如意

黃望釗

林振福 請假

列席人員：王淑安

壹、確認本處105年11月10日第22次處務會議紀錄

處長裁示：紀錄確定。

貳、報告105年11月10日第22次處務會議裁示暨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處長裁示：洽悉。

參、工作報告(略)

肆、指示事項：

- 一、本處106年度預算業經本市議會排定於105年11月23日下午開始審查，為期審查順利，請各科室及相關人員預先妥為準備。

二、年底將屆，請各科室再行檢視是否有年底前應完成的事項，或自明年1月1日起變更作法或新增的業務，例如106年休假旅遊補助變更作法及月退休金發放規定修正等，配合中央法令修正或例行時程，妥善規劃，如期完成。此外，請給與科再提醒各機關符合健檢補助資格人員，儘速安排受檢。

三、請各科室主管瞭解所屬人員今年度休假及補休情形，並請同仁在年度結束前休（補）假，惟請休（補）時宜先行協調安排，以免影響業務推行。又請各主管主動關懷加班過多的同仁，瞭解加班過多的原因，並予以適當協助。

伍、散會：上午9時45分